

广德市纪委监委 2024 年度
办案业务费（地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 4 月

评价组成员名单：

组 长：芮立军

副组长：陈金田

成 员：陈鹏、江环、芮弦、宋云帆、刘昀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陈鹏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二）评价得分情况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决策 总分 20 分 得分 20 分 得分率 100%

（二）过程 总分 20 分 得分 20 分 得分率 100%

（三）项目产出 总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 总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七、有关建议

广德市纪委监委 2024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办案业务费（地市）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4 年 12 月，根据《宣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办案经费的通知》（财行[2024]500 号），宣城市纪委监委下达了 100 万元办案业务经费给本委，以保障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中费用支出。100 万元经费中有 32.97 万元用于殡葬领域专项审计以及纪检监察协作区和乡镇（街道）办案业务经费，67.03 万元用于留置案件各项支出。截至 2024 年底，该项目经费结余 13.45 万元，结余资金已结转至 2025 年度。

（二）项目绩效目标。总体目标为：2024 年度，申请 100 万元财政资金，用于保障留置案件办理中的各项经费支出，本年办理留置案件不少于 6 件，挽回经济损失不少于 325 万元，严把办案安全、案件质量关，以达到“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营造风清气正社会环境，人民群众对反腐败高度认可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记过导向，梳理“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项目的实施及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侧重分析资金实际产出和效益。全面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为优化专项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供重

要参考依据。

评价对象为“办案业务经费（地市）”，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

评价的时间范围为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本项目指标2024年12月下达到一体化平台）。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遵循既定程序，财务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注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密切对应关系。

2、评价体系。本项目评价指标是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广德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财绩[2021]74号）文件要求，结合“办案业务经费（地市）”资金使用特点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分别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对执行率、数量、质量等核心指标的分析、对比评价年度目标实现情况；通过因素分析，现场查看项目决策、组织实施等是否规范，以评价部门重点项目实施管理的有效性和

规范性；通过对部分群众进行谈话及问卷调查，了解分析群众对反腐败工作满意度。

4、**评价标准。**评价标准主要参照计划标准，对于已经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直接用使用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得分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良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在前期调研基础上，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制定了指标体系，明确了评价目的、方法。评价组严格按照评价方案，通过现场调研、相关文件的学习、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指标评分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预算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财绩[2025]19号）中关于预算资金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要求，对“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采用百分制评级，综合评价结果为“优秀”。

绩效评价表明，本项目管理整体情况较好，主要表现在：一是**预算编制合理**。该项目绩效目标内容符合资金支持范围，项目预期产生的效果和作用水平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二是**组织管理健全**。立项之前，根据宣城市财政局的下达资金文件向我市财政局提交申请、批复下达后再进行使用。三是**资金使用合规**。100

万元预算资金符合预算资金规定的使用范围，未发现占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四是项目效益良好。高质量完成了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 6 件留置案件,对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 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组按照评价方案确立的总体思路，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查看以及询问等方式，采用百分制量化评分。通过综合评价得出“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项目”评价整体得分为 99.46 分，评价等次为“优”，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

评价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20	19.46	30	30	100
得分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市纪委监委“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3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1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分析如下：

(一) 决策 总分 20 分 得分 20 分 得分率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总分 4 分 得分 4 分 得分率 100%

根据《宣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办案经费的通知》（财行[2024]500 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设立该项目。该项目由市纪委监委机关作为实施单位负责，与单位职能相符，得 4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总分 4 分 得分 4 分 得分率 100%

项目申请、审批资料齐全，并由财政部门审批，立项程序规范，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4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总分4分 得分4分 得分率100%

市纪委监委机关结合财政部门及预算指标文件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内容符合资金支持范围，与项目实际内容密切相关，绩效目标项目预期产生的效果和作用水平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合，得4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总分4分 得分4分 得分率100%

该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11个，其中量化指标数共5个，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且与计划数相对应，得4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总分2分 得分2分 得分率100%

市纪委监委“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编制科学，得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总分2分 得分2分 得分率100%

市纪委监委“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预算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单位实际相适应，得2分。

（二）过程 总分20分 得分20分 得分率100%

1、资金到位率 总分4分 得分4分 得分率100%

项目预算资金100万元，2024年实际到位资金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得4分。

2、资金拨付及时性 总分4分 得分4分 得分率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资金100万元，2024年12月款项已拨入预算一体化平台，将32.97万元指标调剂给市民政局用于

殡葬领域专项审计以及给纪检监察协作区和乡镇（街道）作为办案业务经费，得4分。

3、预算执行率 总分4分 得分3.46分 得分率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预算总金额100万元，实际拨付资金100万元，实际支出86.55万元，预算执行率86.55%，剩余13.45万元结转至2025年度继续使用，得3.46分。

4、资金使用合规性 总分4分 得分4分 得分率100%

评价小组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查，该资金全部用于查办案件中产生的办公费、差旅费、办案人员补助经费以及走读式谈话点日常开支等费用，资金采用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进行支付，资金申请、审批及拨付流程规范，发票、手续完备，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得4分。

5、管理制度健全性 总分2分 得分2分 得分率100%

市纪委监委机关财务制度健全，对项目顺利实施起到有效的保障作用。项目支出依据《广德市纪委监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制度规定执行，得2分。

6、制度执行有效性 总分2分 得分2分 得分率100%

市纪委监委“办案业务经费（地市）”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较为规范，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2分。

（三）项目产出 总分30分 得分30分 得分率100%

1、开展留置案件情况 总分7.5分 得分7.5分 得分率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对照绩效目标，顺利完成6件留置案件，得7.5分。

2、规范性、合规性情况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对照绩效目标，留置案件办理严格按照案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得 7.5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在 2024 年计划全部完成，得 7.5 分。

4、项目总成本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办案业务经费（地市）”预算总金额 100 万元，实际支出 86.55 万元，未超出计划总资金，得 7.5 分。

（四）项目效益 总分 30 分 得分 30 分 得分率 100%

1、经济效益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挽回经济损失 700 余万元，完成既定目标，得 7.5 分。

2、社会效益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开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用反面典型来警示全市党员干部，促进我市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发展，得 7.5 分。

3、可持续影响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加强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营造“不能腐、不敢腐、不想腐”风清气正的环境同时也提升了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执纪、审查调查水平及能力，得 7.5 分。

4、满意度 总分 7.5 分 得分 7.5 分 得分率 100%

评价小组随机抽查了部分群众，对反腐败工作满意度达到95%，得7.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谋划到位、程序规范。上级纪委监委下拨的经费，根据文件要求及时督促经办人员做好项目及经费申报，监督项目经费使用管理，保障资金落实到位，项目顺利实施。

2、坚持政治方向、价值取向。保障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各项案件顺利完成同时，完成好本委自办案件的查办，为广德事业发展保驾护航。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计不完全贴合工作实际。该项目经费中有30余万元用于殡葬领域审计和乡镇（街道）办案日常支出，但在项目绩效目标和具体的绩效指标中，并未反映出对这部分支出的评价。

2、经费支出需进一步测算精准。该笔项目经费截至2024年底仍有13余万元未能支出，未能在项目经费下达时第一时间做好项目经费支出规划。

七、有关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进一步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通过“办案业务经费（地市）”绩效评价，建议：

1、加强项目资金的测算。项目经费下达后，要做好与对口业务科室沟通协调，将经费使用明细测算得合理到位，使得资金可

以第一时间支付到位。

2、梳理绩效管理的理念，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一是要加强绩效指标设计编制，编制绩效指标时，要充分考虑到资金使用实际，要使绩效目标真正发挥出评价资金使用效率的作用；二是要高度重视项目绩效的自评工作，要加强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理论知识的学习，梳理绩效意识、目标意识、责任意识，并建立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管理水平。